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浙江省新昌县 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026年2月5日政协新昌县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浙江省新昌县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2月3日至5日在县城举行。

会议期间,中共新昌县委书记王奇洲,县委副书记、代县长李永杰等县领导出席大会和参加联组讨论等,与委员们深度协商互动,共商“十五五”发展大计、共谋“创新样板县、品质花园城”建设良策。会议审议同意县政协主席王仲林代表政协新昌县第十一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审议同意县政协副主席杨哲文代表政协新昌县第十一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提案工作情况报告,完成了选举事项。委员们列席新昌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并讨论李永杰代县长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听取并讨论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及其他报告,表示赞同并提出意见建议。会议庄严隆重、务实高效、风

清气正,是一次高举旗帜、凝心聚力、求实奋进的大会。

会议认为,过去一年,中共新昌县委、新昌县人民政府团结带领全县人民,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践行“八八战略”,紧扣省委“132”总体工作部署,围绕产城人文深度融合,以“六千争先”引领“六战攻坚”,大力实施“确保全年胜、夺取开门红”百日攻坚行动,较好地完成了年初确定的目标任务。李永杰代县长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总结成绩客观全面,擘画蓝图高瞻远瞩,落实举措扎实有力,完全契合县域发展脉搏,是一个提振信心、催人奋进的好报告。

会议期间,委员们对我县过去一年及“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瞩目

成就倍感振奋,对圆满完成今年各项目标任务、实现“十五五”宏伟蓝图满怀信心。全体委员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饱满的履职热情,聚焦高水平打造“创新样板县、品质花园城”战略目标,紧扣大力实施“六大工程”,努力实现“六个新突破”,深入开展“三个年”活动等重大部署,通过提案、大会发言、社情民意信息、小组讨论及联组协商,认真履职尽责,汇聚智慧力量、集聚争先合力、凝聚奋进共识,提出了许多富有前瞻性、建设性的意见建议。

会议指出,过去一年,县政协及其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在中共新昌县委的坚强领导和省市政协的有力指导下,深入践行“八

大战略”,凝心聚力“争当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县域标杆”,贯通落实省政协同心向党、浙里协商、协力共富、数字政协、委员之家“五项工作”和市政协“知行政协·越系列”建设,始终坚持“上级肯定、党政认可、群众满意”工作导向,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进一步夯实思想政治基础,提升建言资政质效,强化协商惠民实效,发挥统战组织功能,展现基层政协形象,政协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为新昌高质量发展贡献了智慧力量。

会议强调,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县政协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执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

面落实中共新昌县委各项决策部署,紧紧围绕高水平打造“创新样板县、品质花园城”,争当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县域标杆、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县域标杆,坚持党的领导、统一战线、协商民主有机结合,切实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为我县“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广泛凝聚人心、凝聚共识、凝聚智慧、凝聚力量。

会议号召,全县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广大政协委员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新昌县委坚强领导下,同心同德、群策群力,坚定信心、奋发有为,不断开创新时代新征程政协工作新局面,为高水平打造“创新样板县、品质花园城”,争当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县域标杆、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县域标杆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浙江省新昌县第十一届委员会提案委员会 关于十一届五次会议提案受理情况的报告(摘要)

县政协十一届五次会议开幕以来,广大政协委员和政协各参加单位,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执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和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任务和人民群众普遍关切,积极运用提案务实建言、精准献策,为新昌高质量发展汇聚政协智慧、展现政协担当。

至会议提案截止时间,共收到提案251件,其中集体提案24件,委员联名提案5件,委员个人提案222件。从提案内容涉及领域来看,其中涉及经济建设96件、政

治建设9件、文化建设48件、社会建设86件、生态文明建设12件。

从按提案内容划定的类别来看,其中:

工业交通类45件,占17.9%。主要有: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创新发展;加快通用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发展低空经济;构建人宠营养经济全产业链;壮大“新昌人经济”;推动招商工作高质量发展;优化营商环境;构建中小企业创新生态;建设新生代企业家队伍;打造东门如城产业创新孵化基地;加快大明市新区高质量发展;加快新能源汽车“充电桩+销售服务”双补位;缓解上下班高峰期交通拥堵;提升交

通路网建设等。

城建环保类34件,占13.6%。主要有:高水平打造品质花园城;推进新昌江北片区发展;更新城市“小微空间”;深化城市精细化管理;加强城市管线管理;规范物业管理行业秩序;加装老旧小区楼道智能代步器;激发地摊经济活力;加强农贸市场品质提升;打好“蓝天保卫战”等。

农业农村类35件,占13.9%。主要有:推进“挂单奔中”行动;迭代“乡理乡亲”服务集市;推动青年入乡发展;加快乡村片区组团发展;深化以城带乡;推动茶产业转型;做大做强茶产业集群;做好“土特产”文章;推进农旅融合发展;建设镜岭水

库配套项目等。

科技教育类17件,占6.8%。主要有:建设高能级创新平台;推动高创园提质增效;促进产业创新和科技创新深度融合;做强“学在新昌”教育品牌;深化职普融通改革;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加强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推进青少年身心健康协同发展;加强青少年科技教育;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进校园;强化本地产业工匠培育等。

文化体育类48件,占19.1%。主要有:激活“沃洲胜会”文化资源;构建全民阅读新生态;加强调控人才建设;提升非遗创新能力;加强家风建设和传统文化推广;

建设东门如城新昌特色文化研学基地;推进乡村旅游可持续发展;壮大旅游产业;打造小众景点;推动徒步旅行高质量发展;推动“景村融合”发展;加强农村公共健身场地器材建设与管理;完善公共体育设施布局;深化体教融合等。

医疗卫生类18件,占7.2%。主要有:提升公立医院运行绩效;优化医保基金分配机制;改进医保支付方式;深化医疗数据共享应用;完善中医药服务补偿政策;加强非法医疗美容整治;加大生命健康产业;防控儿童肥胖及相关疾病等。

另外,还有金融财贸、劳保人事、政法等其他类提案54件。

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拍卖出让公告

新自然告字〔2026〕4号

经新昌县人民政府批准,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于2026年2月27日,以网上拍卖方式公开出让新昌县小将镇G527国道与华溪路交叉口东南侧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详见表格)。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 & 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的规划要求以《规划设计条件书》为准。土地成交后的总价款中不包括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二、申请人资格条件

上述地块竞买人资格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报名开始日前仍欠缴土地出让金及法律法规另有规定不得竞买的除外】。

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单独申请竞买的,如竞买人竞得土地后需设立新公司,在申请报名时应当按要求如实填报新公司的出资构成,且竞得人在新注册公司中的投资比例必须在51%(含)以上;联合申请竞买的,网上报名过程中,需各自申请办理或持有有效的数字证书(CA认证),上传由共同竞买人分别盖章或签名,且应在网上认真填写联合各方的基本信息,包括出资比例。成交后,新设立公司中的出资

构成必须与申请竞买时填报内容相一致。新设立公司也须具备房地产开发资质。

三、申请人数字证书办理

如有意向申请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交易,请先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联合申请竞买的,联合竞买各方均需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

办理数字证书请参阅“浙江省自然资源智慧交易服务平台——数字证书”,服务电话:400-0878-198。

四、出让资料获取

本次公开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详见新自然告字〔2026〕4号《公开出让资料》。申请人可从互联网上下载获取,有意竞买者可向浙江省自然资源智慧交易服务平台www.zjzrzyj.com进入绍兴市新昌县子系统进行,选择拟竞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即可浏览、查阅和下载本次公开出让相关资料。

五、报名时间、竞买保证金交纳和竞价原则

(一)报名时间
网上报名时间:2026年2月16日9:00至2026年2月26日16:00前。

(二)竞买保证金
地块的保证金应当在网上报名时即:

2026年2月16日9:00至2026年2月26日16:00时内缴纳到指定账户(不得委托第三方代缴),竞买保证金缴纳的截止时间为2026年2月26日16:00时(应实际到账,到达指定账户时间以银行信息系统为准)。竞买申请人按规定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经网上交易系统确认到账后才可以参加网上拍卖出让活动。

(三)竞价原则

地块网上拍卖交易不设底价,增价幅度为10万元或10万元的整数倍,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确定竞得人选人的具体要求以地块出让须知为准。以上时间未特别注明的,均以浙江省自然资源智慧交易服务平台时间为准。

六、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2026年经1号地块的中拍方在签订出让合同前须与小将镇人民政府签订履约监管协议。

(二)地块应在约定的缴清土地出让金之日起一年内开工建设,建设工期三年。

(三)土地出让价款的支付:上述土地的土地出让价款自签订出让合同之日起一个月内缴清(含竞买保证金)。

(四)地块在后续开发利用过程中,发现存在矿石(含砂石)资源的,严格按照《新昌县涉矿工程项目普通建筑用砂石土类矿产资源利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新自然资规〔2025〕23号)进行处置;发现存在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风险的,应立即停止开发利用活动,采取防止污染扩散措施,并向生态环境部门报告。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网上拍卖交易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即先竞买,后审查资格。申请人应认真、全面、系统阅读《公开出让文件》、《浙江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则》,对上述内容作充分了解,竞买申请人一旦提交申请,即视为接受。

(六)竞得人未通过资格审核或未按时提交资格审核材料、未按时办理受让人资格确认手续的,竞价结果无效,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出让人有权对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另行出让。竞得人通过资格审核后,出让人与竞得人当场签订《网上交易成交确认书》,《网上交易成交确认书》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竞得人未按时签订网上交易成交确认书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竞价结果无效,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

(七)竞得人的竞买保证金自动转作该地块的合同定金,不再退还。未竞得人所交保证金,在拍卖结束后将退款指示函交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开发利用科(0575-86240031)办理竞买保证金退款手续。竞买保证金将通过浙江省自然资源智慧交易服务平台退还至原缴纳竞买保证金的银行账户。

(八)竞买人推荐使用谷歌浏览器登录浙江省自然资源智慧交易服务平台,否则可能导致交易异常。因浏览器使用不当引起的后果由竞买人自行承担。

(九)如有不明,对竞买规则、网上交易系统及出让地块情况的有关问题可咨询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开发利用科、详细规划和城市设计科,地址:新昌县七星街道江滨西路588号。联系方式:

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开发利用科 0575-86240031
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详细规划和城市设计科 0575-86259937
新昌县小将镇人民政府 0575-86505051

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6年2月6日

土地编号(地块名称)	土地坐落	土地面积(m ²)	规划用途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出让年限(年)	建设期限(年)	绿地率	起始价(万元)	保证金(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次)
2026年经1号(新昌县小将镇G527国道与华溪路交叉口东南侧地块)	小将镇里小将村	2788.88	交通场站用地	0.1-0.3	≤20%	50年	3	≥10%	130	26	10